

## 第一章 穿越後有夫有子

哎喲，真疼啊！為什麼這麼疼？

伴隨著疼痛，華桑睜開了眼睛，等眼睛適應了光線，華桑看著頭頂上的房梁，有點懵，搞不清楚自己在哪兒。

飛機上，乘客們驚恐的尖叫聲似乎還在耳邊迴響……現在她卻在房子裡，難不成自己被救了？

正想著，就聽見有腳步聲靠近了，華桑轉轉頭，想看看來人是誰，但脖子傳來的劇痛讓她齜了齜牙，不停地抽氣。

劇烈的疼痛感讓華桑知道自己的脖子受了傷，但她不明白為什麼會傷到脖子。

宋良端著藥，拉著兒子進來的時候，就看到床上的人齜牙咧嘴，顯然是被疼醒的，他臉色不是很好看。

他知道她對與自己的婚事有諸多不滿，若不是老一輩為兩人定了娃娃親，以她的容貌，本可以嫁給她心心念念想嫁的王爺貴族之流的人物，而不是像自己這樣的一介布衣，更何況還口不能言。

隨著爹爹的逝世，家族越來越沒落，岳父雖然看在老友的面子上願意履行兩人的婚約，但她當時就百般不願，強扭的瓜怎麼會甜呢？

但宋良萬萬沒想到她這麼想要離開宋家，甚至到了以死來相逼來讓自己休妻的程度。

罷了，既然她對自己絲毫感情都沒有，就連對兒子她也從來沒有履行過一個母親的義務，又何必勉強她？

宋良自嘲一笑，終於做了決定。

摸了摸身後兒子的頭，忽視兒子眼睛裡那怯懦而又孺慕的眼神，宋良把藥放在桌子上，走到床邊，對著床上的人比劃，配合著唇形道：「妳既然醒了，就該喝藥了，喝了藥我有話對妳說。」

華桑還在沉醉於來人的風華，看到這人比劃手勢，嘴唇雖然張合卻沒有聲音傳出，才意識到這麼俊的小哥竟是個啞巴，倒是可惜了。

自母親車禍逝世以後，華桑便開始一個人在國外生活。

她痛恨爸爸，因為若不是他縱容，那小三怎麼敢囂張地打電話給母親？母親急著開車去找他對質才在路上出了車禍。

而那個男人，明明在母親的葬禮上哭著說不會再娶，卻又在短短一年內有了一個十歲的兒子並把新妻子娶進了門。

在國外那些年，不少人聽了她的故事，都覺得她是無家可歸的可憐人，可她並不覺得，她感覺生活比以前還要精彩，還要刺激。

家，不過是束縛而已，一個人，才能體會到什麼是自由。

她對什麼有興趣便可以去嘗試，不用去徵求誰的同意，也不必在意誰的反對，所以那些年她真的學了不少事情。

這不，三分鐘熱度學的唇語不就派上用場了嗎？

看懂了來人的唇語，知道可能是對方救了自己，華桑便掙扎著要起來，只是由於

脖子太疼了，她掙扎了幾次竟都沒坐起來。

宋良看著床上的人坐不起來，還因為疼痛，眉毛不自覺的緊皺著，卻並沒有要出手幫忙的打算，因為他清楚的知道，她並不喜歡自己碰她。

華桑看對方站在床邊看著，絲毫沒有要上來幫忙的意思，一邊在心裡吐槽對方沒有紳士風度，一邊面帶微笑的說：「帥哥，別在那看了，我起不來，麻煩搭把手？」宋良被她的微笑閃了一下，有些發愣，這是她嫁過來第一次對自己如此的和顏悅色。

雖然意識到了她話中意思是需要幫忙，宋良卻仍舊沒有任何行動，因為這樣的情況以前不是沒有，自己只要一碰姜芸娘，她立刻就會瘋狂起來，擾得一家人都不得安寧，他實在是厭煩了她的反覆無常。

看對方聽了之後沒有反應，華桑想著，難道這人不僅是啞巴還是個聾子？

瞭解到了對方的情況，華桑也沒有再問，掙扎著自己起身。

看對方艱難的要坐起來，宋良再次猶豫要不要幫忙，要是這次她的確是真心尋求幫助而不是再要什麼花招找理由要錢呢？

思忖間，感覺身後的衣襪被一隻小手緊緊抓住了，宋良暗自歎了口氣，這個傻兒子……罷了罷了，或許這可能是最後一次了。

走到床邊，宋良猶豫了一下，還是伸出手攬住了華桑的肩膀，半抱著讓她坐在床上，接著他站直身子，垂下眼瞼，等著床上的人故技重施。

等了好一會兒都不見床上的人出聲，宋良不由得抬頭看向她，卻看見她正一臉莫名其妙的看著他，倒像是自己在無理取鬧了。

莫不是又換了什麼新的招數？宋良皺了皺眉頭，眼神閃過一絲厭惡。

身後衣襪又被人扯了扯，宋良轉頭看到兒子宋懷揚早已端著桌子上的藥，一臉期待的站在床邊了，他揉了揉太陽穴，有點頭疼。

被一個大男人半抱著坐好，華桑半點羞澀也無，畢竟只是幫助她這個傷患嘛，只是調整好坐姿，就看到面前的男人似老僧入定般就站在床邊不動了，倒是一個三、四歲的小男孩端著藥，乖巧的站在面前，黑葡萄似的大眼睛一眨不眨的望著他。華桑當場就被萌到了，好可愛的小正太。

華桑僵著脖子，笑咪咪的接過藥，伸手捏了捏小孩的臉蛋，「謝謝你啦，這是給我的嗎？你真是太能幹了。」

雖然一直認為男人沒有一個好東西，但是小正太還不屬於男人的範疇，她很樂意跟他友好相處。

只是收回目光看看藥碗裡黑漆漆的湯汁，還沒有喝華桑就能想像出有多麼的苦……行吧，良藥苦口利於病。華桑在心裡說服自己，便微仰頭，一口氣喝了。正在喝藥的華桑沒有看到小孩那自她說過謝謝後便亮晶晶的眼神，以及男人越發複雜的神色。

華桑剛喝完，宋懷揚便乖巧的接過碗，站在爹爹身邊，一臉的求表揚。

宋良摸了摸兒子，比劃道：「你把碗放到廚房，去找小花玩一會兒吧。」

宋懷揚脆生生的說了句好，回頭看了一眼華桑才樂顛顛的拿著碗跑出去。

華桑看著父子倆的互動，覺得很有意思，小正太和男人像了個九成九，唯一不像的一成就是那腮邊的兩個小梨渦，想必是像了他的母親。

不過話說回來，怎麼不見這家的女眷，自己一個女的，雖說頭髮剃成了平頭，偶爾也會被認錯成男生，但是仔細看還是能辨認出來的嘛，怎麼也不應該讓一個男人來照顧自己呀，真是奇怪。

想到這裡，華桑才發現一個不對勁的地方。

自己明明是平頭啊，怎麼……怎麼會有頭髮落在腰間？難道自己這一睡就是幾個月？頭髮長長了？

華桑兀自猜想，等回過神來，房間裡就剩下她與宋良，而宋良正定定的看著她，華桑摸了摸鼻子，覺得氣氛莫名的有點緊張。

看對方剛剛面對兒子的時候很溫和，扶自己坐起來的時候也滿紳士的，應該不至於對自己伸出狼爪吧？

華桑心裡有點忐忑，要是之前倒沒有什麼好怕的，畢竟自己跆拳道黑帶，柔道也學得不錯，跟自己動手動腳，這男的怕是活得不耐煩了，只是現在……現在畢竟是傷患嘛。

「那個帥哥，咱有事說事，你別一直盯著我看啊，怪嚇人的。」華桑看著男人莫測的眼神，強裝鎮定。

宋良想著這女人自嫁給自己以來所做種種，眼神越發幽深。

因為自己口不能言，他對她一向心懷愧疚，起初想著只要對她好，兩人未必不能過得比別人好，卻沒想到這女人的心是鐵做的，幾年過去，堅硬如斯。

罷了罷了，性格不合又能如何強求？

「芸娘，我同意了，我同意寫休書了，等妳傷好以後，妳自可歸家，如果妳半刻也不想待在這裡，我即刻雇馬車送妳回去，如妳所願，我放過妳，妳也……放過我家吧。」宋良邊比劃著說完這段話，就低下頭不去看對方，不想透過她眼裡的喜悅來明白自己這段婚姻有多失敗。

但如果宋良抬頭看，就會發現此刻床上的人眼裡哪有喜悅，有的只是呆滯。

誰能告訴她這是怎麼回事？男人說的話分開來她都懂，可組合在一起她就有點迷茫了，什麼叫他放過她，她放過他全家，什麼叫如她所願？她明明什麼也沒有幹啊！

「請問。」華桑不知道是自己在作夢，抑或是別人在作夢，「你說這話是什麼意思？我完全聽不懂，怎麼了？我們倆是什麼關係？」

聽到這聲音，宋良猛地抬起頭，完全不懂這個時候她還在裝什麼？

待看到華桑眼中那不似作假的驚訝，他想了想，看了一眼華桑受傷的脖子，想到某種可能，才比劃道：「妳是我的妻。」

「你說我們倆是夫妻關係？有沒有搞錯？這怎麼可能？」看到對方變幻的表情，華桑才緩了緩口氣，「我不是嫌棄你，我意思是……我的上帝呀，告訴我你是在玩cosplay。」

忽然意識到男人身上的穿著，又想到剛才小男孩身上同樣的古裝，華桑心裡有一

萬頭草泥馬飛奔而過。

就算華桑是傻子，現在也隱約知道怎麼回事了。

國中那幾年自己十分沉迷於穿越劇，也曾幻想過自己穿越後如何擄獲眾多美男的心，但那只是中二時期的想法，算不得數的，自己說過那麼多願望，怎麼偏偏是這個成真了呢？

「你說我們是夫妻，那剛才那個小男孩呢，跟我是什麼關係？不會是我兒子吧？」華桑抿了抿嘴唇，開玩笑似的笑著說，但看著面前男子的動作，她笑不出來了。在華桑的目光中，宋良點了點頭。

華桑扶了扶額頭，行吧行吧，別的穿越姊妹們都是一穿過來大開金手指，身分都是小姐、公主的，輪到自己可倒好，不僅婚姻成定局，就連孩子都有了，現在由於原主的作死，孩子他爹還準備休了她。

罷了罷了，初來乍到的，還是先搞清楚現在的處境，然後要避免現在被休，畢竟自己對於這個時空什麼都不知道，謀生都有困難。

心裡想了那麼多，也不過是一瞬間的時間，等華桑想明白，便開始了所有穿越人士以防穿幫都會裝的把戲——裝失憶。

「那個，老實告訴你吧，我失憶了。」華桑望著宋良的眼睛，務必讓對方看到自己的真誠，期望他相信自己。

此刻，宋良才真正確定，她是真的失憶了，沒失憶的她不會用這樣安靜、期待的眼神去看他，有的永遠是讓人心慌的戾氣，彷彿下一刻就會做出什麼讓家裡雞犬不寧的事情來。

宋良不禁想，姜芸娘這些年不僅折磨了別人，也是在折磨自己，明明可以心平氣和卻偏要句句嘲諷的和別人說話。

宋良皺了皺眉頭，沒有再提休妻的事情，看了一眼華桑，比劃道：「那妳先好好休息，有什麼事可以叫我。」

看來對方是被自己真誠的眼神打動了，從而相信了自己的謊言。

華桑鬆口氣，連忙點頭。

宋良見狀才轉身離開，關上門的那一刻，想起剛才被誇獎後歡喜的兒子，歎了口氣。

姜芸娘，若妳一直失憶，為了懷揚，我還可以繼續忍妳。

日子一天天過去，華桑的傷也有了些許好轉，至少不用一直躺在床上。

但這種沒有網路、沒有手機、沒有香煙的日子，簡直太折磨人了，每一天都長得彷彿過了一年。

當她身體初步痊癒，第一次踏出房門，看到所處環境的全貌時，華桑才真正意識到，這是在古代。

她現在所處的地方是一個安靜的山腳村莊裡，遠處的炊煙隨著風慢慢飄遠，在周圍蔥蔥蘢蘢的綠樹的映襯下，有著讓人心情平靜的田園美。

田裡人們忙碌於耕作的景象，讓華桑忽然就記起來了許多年以前課本上的那篇《桃花源記》，上面寫道：「土地平曠，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阡陌交通，雞犬相聞。其中往來種作，男女衣著，悉如外人。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當時年少，總想像不出那是怎樣的一種生活狀態，如今想來，大抵也不過如此了。這裡的人依然過著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日子，生活所需全靠雙手勞作獲得，這樣慢節奏的生活，只讓華桑覺得身心舒暢，就連來到這陌生的異世也不覺得有什麼了。

經過這段日子，華桑就已經弄清楚本朝為黎，不屬於歷史上的任何一個時代，所以她完全失去了所謂未卜先知的能力，所幸發展的程度跟她所知道朝代大致相同，倒還不至於完全亂了陣腳。

還是走一步看一步吧。

這天，華桑在屋裡，忽然聽到外面有人說話，不由得好奇了。

這些日子，華桑待在屋子裡都快瘋了，總是期待快點好起來，或者來個人跟她說說話，總好過一個人在屋子裡，沒有手機，沒有網路，簡直度日如年，這樣熬時間，總會把她的煙癮逼出來。

「二弟，娘讓我來看看芸娘。」王梨進到院子裡，跟正在劈柴的宋良打了聲招呼。宋良點了點頭，繼續劈柴。

不遠處，宋懷揚蹲在一個小盆旁邊，正在洗自己的衣服，小手一點一點的揉，雖然力氣小，但是很認真。

王梨看了一眼，歎了口氣，為人母，總是心格外柔軟的，芸娘的心怎麼能那麼狠？

「小懷揚，洗衣服呢？真棒，你哥哥都還不會自己洗衣服呢。」王梨有心幫著洗，但又怕姜芸娘又藉此鬧出什麼幺蛾子。

宋懷揚甜甜的笑了笑，又低著頭認真的洗衣服了。

王梨摸了摸宋懷揚的頭，又重重歎了口氣。

家裡雖然知道芸娘不滿和二弟的婚事，但總想著有了孩子就好了，然而天不從人願，芸娘還是鬧，這一天天的鬧也不是辦法，全家人都戰戰兢兢的，想著分家好些，沒想到芸娘竟然以上吊來逼迫二弟休妻，幸虧發現的早，不然……

王梨想著一陣後怕，不明白一個小小的婦人，怎麼就能攬得一家人不得安寧，婆婆聽說都氣得拍了桌子。

想到婆婆的交代，王梨定了定心，剛進屋子裡就和床上的人對上眼神。

芸娘脖子上圍了一圈紗布，臉色有些蒼白，精神倒是不錯，整個人氣質上多了一些柔弱，眼神裡卻多了剛毅，竟連平日裡劍拔弩張的戾氣都不見了。

莫不是鬼門關走了一遭想通了？

華桑此刻也在打量王梨，她剛剛聽到屋外的對話聲，就知道來的是個女子，也聽到對方走近的腳步聲，所以早就有了準備。

只是沒想到對方的模樣跟她想像的不太一樣，這女子雖穿著不是太華麗，但那通身的氣質卻很沉穩，大概三十多歲的年紀，皮膚保養得還不錯，嘴角旁長了一顆

小小的癟，不但沒有像媒婆般俗氣，反而增了幾分別樣的風情。

看到人來到了床前，華桑才想起來不知道怎麼稱呼對方，所幸王梨先開了口，免了華桑尷尬。

「芸娘，這幾日好些了沒？」王梨坐在床邊上，猶豫了一會兒，還是拉上了華桑的手，「本該早些來看妳，家裡事情多，這才拖了些時日。」

「已經好得七七八八了。」華桑聽著婦人的話，暗自猜著她的身分。

「娘這兩天也一直掛念著妳。」這麼安靜的「姜芸娘」是王梨沒見過的，看著她蒼白的嘴唇，說話的語氣到底多了幾分同情，但想到外面還在自己洗衣服的宋懷揚，氣質越發沉鬱的二弟，還有臨走前婆婆的交代，又對她多了些怨懟。

王梨想了想措詞後道：「芸娘，都是女人，我知妳心高氣傲，又有這樣好的容貌，家世也好，配上什麼王孫貴族也是使得的，二弟他口不能言，妳不滿意這婚事也情有可原。可是說句掏心窩子的話，咱們女人看的當真是這些嗎？女人這一輩子，重要的還是家庭、夫君和孩子。」

看了看對方的表情，王梨才又繼續接著說：「妳這次的做法委實過了，妳有沒有想到倘若妳真這樣去了，二弟以後該如何自處，可曾想過懷揚以後又該如何？」王梨是宋老爺子還在世時為大兒子求娶的，兩家家境相當，同是書香門第，私交甚篤，所以即便宋家自老爺子去世後一蹶不振，王家也沒有斷了聯繫，反而多有幫襯。

王梨雖對這個弟妹多有不滿，到底家庭門第讓她說不出多難聽的話，所以還是規勸多一些。

透過這婦人的幾段話，華桑隱隱猜到了她的身分，但是她不是原主，到底不明白原主所做所為的個中緣由，因此並不敢多說，能做的唯有沉默。

王梨看著默不作聲的弟媳，又想著可憐的侄兒，語氣越發的嚴厲，帶著幾分質問，「妳一直覺得妳委屈，可是妳想想，不管妳如何的鬧，這個家有誰給妳氣受？若妳真嫁到王孫貴族家，他們豈會任妳如此胡鬧？而二弟呢？他又何錯之有，懷揚又何其無辜？」

宋良劈完了要用的柴，正要把柴抱進屋裡，隱隱聽到屋子裡傳來大嫂那比往常大了很多的聲音，唯恐兩人發生什麼爭執，放下斧頭，快步朝著屋子裡走去。

王梨質問完了才意識到弟媳竟半句話都沒有反駁，老老實實的聽完了，以為對方走了一遭鬼門關，想通了什麼，語氣再次軟了下來，「芸娘，自此以後，咱們好好過日子，不鬧了行不行？」

王梨拉著華桑的手，許是華桑的沉默給了她希望，此刻眼神裡滿是期待。

宋良剛走到門口就聽到嫂子懇求的話，沒來由的就有些煩躁，不想聽妻子的回答，當下便推開門。

然而華桑聽完王梨說的話，又聯想到一開始宋良說的話，便大致知道了原主是一個怎麼樣的人——嫌貧愛富，一心想飛上枝頭變鳳凰，成天變著花樣的耍脾氣，攬得一家人都不得安寧的一個女人。

好吧，在現代的時候，論鬧事，比起原主，自己才是個中好手，因為她最熱衷的

事情就是攬得她爹那一家人不得安寧。

但那畢竟是他們有錯在先，原主這情況就有些過分了。

既然老天讓自己來了，別的可能做不到，努力不引起衝突、讓宋家人過上安生日子還是可以的。

想到這裡，又聽到眼前婦人的問話，華桑便毫無猶豫的答應了。

「好。」

宋良一進來就聽到了這聲脆生生、不帶半分勉強的一聲好，瞬間愣住。

王梨卻是喜笑顏開，看見宋良，她笑著站起來，「二弟，你來了？好了，芸娘，我就先回去了，家裡一大堆事呢。」

走到門口，王梨又轉身道：「二弟，你先出來，娘讓我給你帶個話。」

宋良聞言便隨著出去了，從頭到尾沒有看華桑一眼。

走到院門外，王梨看著宋良，有些恍惚。

當年她嫁過來的時候，二弟還是少年，雖然不能說話，但仍舊是開朗的，會拱手笑著比劃著叫大嫂，神情裡帶著對生活的嚮往，現在卻整個人帶著一絲頹廢，簡直變成了另外一個人，不知道倘若公公在世，看到兒子這般，還會堅持履行那對方並不願意的婚約嗎？

「二弟，我瞧著，芸娘她似乎鬼門關一趟回來想通了不少，方才我問她願不願意今後好好跟你過日子，她也是同意了的，你也……」王梨看了一眼毫無反應的宋良，歎了口氣，「你也不用那麼辛苦了。」

「大嫂，她不是想通了，她只是失憶了。」宋良低垂著眼瞼，苦笑著比劃。

「那……」王梨沒想到是這種情況，一時間也不知道該怎麼說。「若是她想起來了，還是那個樣子，便如了她的願吧，娘也是這個意思，本來讓我先來看看，我看她那個樣子，還以為她想通了。」

宋良不動，只是低著頭，不知道在想什麼。

王梨看著宋良那無所謂的樣子，歎了口氣，「那行，我先回去了。」

宋良看著大嫂的身影，在原地站了一會兒，進了院子。

院子裡，宋懷揚正站在板凳上把洗好的衣服搭在繩子上，搆了幾次沒構著，板凳有些搖晃，宋良見了趕緊走過去把兒子抱下來，接過衣服搭上去。

宋懷揚見是爹爹，立刻甜甜的叫了聲「爹爹」，宋良摸了摸兒子軟軟的頭髮，眼裡是少見的笑意。

「爹爹。」宋懷揚仰頭看著爹爹，半晌才小心翼翼的問：「娘親什麼時候才好，我能去看她嗎？」

「快好了。」宋良伸手比劃，看著兒子渴望的眼神，又想了想妻子笑著捏兒子臉的樣子，才又比劃，「你可以去看，但不要擾了她休息。」

「不會的，懷揚只是去看看娘親，不會發出聲響的，娘親昨天還到院子外面了呢，娘親好了就能陪我玩了。」宋懷揚高興的說著，臉上彷彿都開了一朵花兒。

看著兒子的笑臉，宋良也淡淡的自嘴角露出一抹笑來。

第二章 你是我的寶貝

日子又慢慢的過去了好幾天，本來華桑還擔心夫妻同床的尷尬，後來才知道是她自作多情了，宋良根本就是和宋懷揚睡在一個屋子的。

不用多想這一定又是原主的手筆，不過也省了華桑的麻煩，畢竟她還沒有做好心理建設去和一個陌生人上床。

在妻子受傷的起初，宋良會留在家裡，以防她有什麼事情叫他，後來華桑能夠勉強下地的時候，宋良便不再待在家裡了。

是出去幹活了吧，畢竟這個時候百姓還是靠種田吃飯的。

華桑這樣想，也沒太在意，就是每次她睡覺的時候，老有個小傢伙偷偷的看她，但當她想跟小傢伙說話時，他就又一溜煙跑出去，讓她哭笑不得。

偶爾華桑叫住他，宋懷揚才會一臉扭捏的小聲回答，然而華桑就沒有一次聽清過小傢伙說的是什麼，再想仔細問的時候他往往都跑開了。

華桑知道，這又是原主造成的，小孩子孺慕母親，想跟她親近，偏偏又不敢，對此，華桑是很心疼的，她一向喜歡小孩。

自父母死後，華桑總覺得孤獨，世界那麼大，而她感覺就自己一個人。

尤其是過年，即使遠在地球的另一邊，她也能想像到那些團圓的人們笑得有多幸福，可她卻沒有可以團聚的家人。

這些年來，華桑看遍了人情冷暖，一顆心變得堅硬而又冷靜，少有什麼事情能夠打動她，唯有那些天真可愛的孩子們成了她心中最軟的一塊。

她雖然在國外玩得很瘋，但每年總有一兩個月會留起頭髮，嘴邊的髒話收起來，彷彿又是母親在時的那個恬靜而又懂事的華桑，而不是一個叫 Summer 的連自己都感到陌生的女人，她以溫柔清新的形象輾轉各個地方，接觸來自世界上不同國家的孩子們。

這些孩子們帶給她感動和希望。

他們或許處境艱難，可是總能讓自己好好的活著，同時還願意去幫助別人、帶給別人快樂，每每遇到這樣的孩子華桑總是既感動又心疼。

也是因為這份對孩子的關愛，穿越到黎國後，每次看到宋懷揚小小年紀便已能夠熟練的獨自完成各項家務，華桑的心裡總是很難受。

等華桑的傷好得差不多時，距離她來到這個世界已經有一個月了。

之前一天不見宋良在家，華桑以為他是出去幹農活了，後來看著院子裡一天天多出來的曬著的藥草，才明白這人應該是出去採藥了。

之前身體受傷倒也罷了，現在身體好了，華桑再不想厚著臉皮什麼都不幹了，但是繞著院子走了一圈，也沒找到有什麼活是她能幹的。

小雞是餵了的，柴是劈好的，藥草是正在曬著的，衣服是洗好了搭在繩子上的，院子很乾淨，不需要掃，也還沒到要做飯的時間，好吧，即便到了，她也不會煮飯。

畢竟她出身富裕，父親還活著時雖然不管她，但還是會給錢的，後來人死了，有遺產就更加不缺錢。

她花錢向來隨心所欲，有時候錢多的話就捐出去，更不會為了省錢所以自己做家

事，都是請人幫忙，說白了就是她根本不會做家務。

這可真是糟心啊，廢物桑這樣想著。

環顧四周，華桑終於在門口發現小豆丁，她走近一看，原來小傢伙蹲在那裡拿著一根樹枝在給一隻小狗畫像，嘴裡還念念有詞的。

看著小孩那副認真的樣子，再看看小狗乖乖不動的委屈樣，華桑忍不住笑了，而宋懷揚正畫得認真，忽然聽到笑聲，嚇了一跳，轉頭一看是娘親，倒有點手足無措了。

「怎麼不去找朋友玩啊？」華桑也學著小男孩的樣子蹲在地上，笑咪咪的問道。宋懷揚低著頭，手裡拿著的樹枝無意識的在地上摩擦，先前畫的小狗已經看不出來了。

「爹爹讓懷揚看著娘親。」抬頭看了一眼華桑，許是看華桑的神色溫和，並沒有怒色出現，宋懷揚才又小聲說：「懷揚也想和娘親待在一起。」

看著小傢伙軟萌的樣子，華桑的心軟成一片，忍不住捏了捏小孩的臉，「那怎麼不進屋子裡呢？」

聞言，宋懷揚頭更低了，過了半晌才哽咽著說：「娘親不喜歡懷揚，懷揚不想惹娘親生氣。」

或許是因為原主其實還有幾絲感情，又或者戳中了她本人的軟肋，聽到小男孩委屈的哭著說出這句話，華桑的心隱隱發疼，鼻頭一酸，眼眶頓時熱了。

因為小孩低著頭，華桑看不到他的表情，只能看到他用肉肉的手背不停地抹眼睛，她把小孩摟進懷裡，慢慢拍著他的背，「都是娘親的不是，娘親以前太糊塗了。」

娘親知道錯了，娘親以後會改的，懷揚不哭了好不好？」

聽著華桑的話，宋懷揚嚎啕大哭。

撫著小孩的背，華桑終於還是紅了眼眶，感受到懷裡小孩哭得顫抖，華桑一時之間心裡五味雜陳。

慢慢抱著小孩站起身，華桑一邊低聲哄著，一邊往院子裡走。

就在宋懷揚哭的時候，已經有路過的好幾個人頻頻往這邊看了，華桑知道原主犯過太多錯，不想讓別人誤會了，對她指指點點。

走到院子裡，華桑並沒有把小孩放下，而是繞著院子慢慢的走著，一邊哄著他。

許是華桑的懷抱太溫暖，又或是沉溺於屬於母親的味道，宋懷揚哭著哭著便睡了。感受到濕了的左肩，看著小孩因為哭泣而被淚水打濕，黏連在一起的長長睫毛，華桑輕輕把臉貼著懷裡小孩的臉，感覺心都被什麼東西填滿了。

從今天開始，你就是我華桑的兒子了，寶貝……

華桑滿心的溫情，全然沒有注意到門口有個人，從她抱著宋懷揚繞圈圈哄著他就聽著，越看表情越是複雜。

宋良作夢也沒想到會聽到妻子這般溫柔撫慰兒子。

稍早前，他採完藥回來，走到家門口沒有多遠，就被隔壁的大嬸叫住了。

「良哥兒喲，快回去看看，你家小懷揚哭了，莫不是你那媳婦怎麼樣了？」

姜芸娘做的事情村裡人都知道，宋良也從來沒有想過遮掩什麼，因此也聽出婦人

話說得委婉，意思卻是在影射妻子可能對兒子做了什麼，而婦人雖是好意，但也掩蓋不了對方想看笑話的心思。

宋良點了點頭，加快了回家的腳步。

雖然芸娘從未對兒子履行過一個母親的義務，卻也從來沒有向兒子動過手，她向來知道怎麼做最傷人心，對兒子往往是不聞不問，冷漠以對。

一邊思索著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剛走到門口，宋良就頓住了腳步，女人溫柔的嗓音夾雜著兒子哭泣的聲音隱隱傳來——

「寶貝，不哭了好不好，都是娘親錯了，娘親以前太壞了，娘親以後會改的。」

「娘親以後再也不這樣對我們懷揚了，我們懷揚這麼乖，這麼可愛……唔，不哭了，眼睛哭腫了就不好看了。」

「好吧，眼睛哭腫了，你也是個小帥哥。唔，你再哭，娘親都忍不住想哭了……」

女人柔和的聲音一句句的傳來，不厭其煩的一遍又一遍說著道歉的話，伴隨著她的話，兒子的哭泣聲慢慢減小，到後來竟完全聽不到了，女人的聲音也慢慢消失。

等宋良反應過來，他已經在門口站了好一會兒了。

院子裡很安靜，宋良抬腳慢慢走了進去，看到了讓他以後每每想起來都莫名感動的一幕：陽光下，那個女人用臉輕輕的貼在了肩膀上睡著的小男孩的臉，女人背對他站著，他看不見她的表情，但是睡著的兒子竟隱隱露出了與女人一樣的小梨渦。

剎那間，宋良滿足到想哭。

女人似乎也意識到小孩睡著了，繼續站了一會兒，才抱著小孩進屋子裡了，看著女人的背影，宋良眼神一片幽深。

姜芸娘，這是妳的最後一次機會，如果妳膽敢再玩什麼花樣，我一定會讓妳後悔的。

房間裡，華桑把宋懷揚放到床上，這才坐在床邊。

宋懷揚睡得很熟，華桑就那麼看著，怎麼看都看不夠，就連小孩睡覺時發出的屬於孩子的細微鼾聲，都讓她覺得格外可愛。

過了好久，華桑才站起來，由於坐得太久，身體有些僵硬，她輕手輕腳的走到屋外伸展一下，轉了幾下肩膀，一邊踢腿一邊往前走，沒走幾步就看到不遠處宋良正在曬新採回的藥草，華桑摸了摸鼻子，不確定他有沒有看見自己剛才的動作。

「那個，有什麼需要我幫忙的嗎？」對方正在忙著，華桑只好先開口。

宋良看了她一眼，搖了搖頭。

好尷尬呀，接下來說啥？華桑又摸了摸鼻子，繼續沒話找話。

「曬這麼多藥草，你是大夫嗎？」看著宋良嫋熟的把各種藥草分類，放到先前正在曬的筐籮裡，華桑不禁好奇的問道。

宋良知道她有意緩和兩人的關係，也配合她，點了點頭，但是在華桑看來，這未免太過於冷淡了吧？

好吧，她忘記對方不是和她一樣，手裡幹著活，就自然不能和她比劃了。

正要找個藉口走開，屋子裡就傳來一聲哭喊。

「哇，娘親……」

一覺醒來，不見娘親，宋懷揚還以為之前都是夢。

經歷那樣溫柔的娘親，那樣溫暖的懷抱，宋懷揚怎能接受那都是夢，看著空無一人的屋子，立刻崩潰的大哭。

「哎，娘親在這裡。」華桑也顧不得找什麼藉口了，急忙奔向屋子裡，看見床上哭得可憐的宋懷揚，也就沒心思想別的了，「唔，好了好了，娘親在這裡，咱們不哭了。」

看著華桑走進來，宋懷揚不哭了，只睜著一雙水汪汪的大眼睛望著她，讓華桑喜歡得不行。

雙手摟住宋懷揚的肩膀，華桑抱起小孩走向院子裡，「唔，這是誰家的乖寶寶，那麼可愛呀。」

宋懷揚把臉埋進娘親的懷裡，小聲的說：「娘親家的。」

聽了這話，華桑高興了，把宋懷揚放到地上，忍不住親了親小傢伙的小臉蛋，「你怎麼那麼可愛呀，嗯？」

宋懷揚從沒有被娘親這樣親過，小臉激動得紅撲撲的。

華桑看著小傢伙興奮的樣子，指了指自己的臉蛋，宋懷揚心領神會，吧唧一口，印了她滿臉的口水，她心滿意足的摸了摸宋懷揚的頭，臉上的梨渦越發的深了。

宋良安靜的看著這一幕，眼睛裡是他沒發現的笑意。

一大一小玩了半天，華桑才想起來院子裡還有一個人呢，不由得看了宋良一眼。

宋懷揚隨著華桑的目光也看到了正在挑揀藥草的爹爹，眼睛陡然一亮，樂顛顛的向他跑過去。

宋良也看見兒子笑著奔過來，再看仍然站在原地的華桑，莫名的生出一種優越感——兒子還是跟自己親。

「爹爹，親親。」宋懷揚跑到跟前，扯著宋良的衣服，嘟著小嘴，蹦了兩下，彷彿真能親到他似的。

一時之間，宋良的臉色有點不自然。

看到如此可樂的場景，華桑忍不住噗嗤一笑，引得父子倆都看了她一眼。

似是得到了娘親的鼓勵，宋懷揚跳得更歡了，宋良看著華桑眼神裡的狡黠，勾了勾嘴角，蹲下來任兒子也塗他一臉口水。

華桑看他眼神一直看著自己，即使用手抹去臉上的口水時也是一臉淡定，不由得有點做賊心虛的感覺……即使她什麼也沒做。

「那個……中午了，要做飯嗎？」

知道她是被看得不好意思了，故意轉移話題，宋良也不為難她，點了點頭，朝廚房走去。

「走，娘親給你做好吃的。」華桑拉起宋懷揚的手，兩人跟著一起走去廚房。

「嗯，好吃噠。」用沒被拉住的手撓了撓臉，宋懷揚朝娘親一咧嘴，乖乖的跟著

走。

然而說完華桑就後悔了，這些年來，華桑獨自生活，別的東西即使三分鐘熱度也能學的不錯，唯有廚藝，還是停在不會的水準上。

剛到國外那會兒，華桑根本吃不慣那些菜，想念家鄉，想念去世的母親，於是慢慢嘗試自己做菜，但無論嘗試多少次，做的菜總是難以下嚥。

那個時候，華桑總是一邊流淚一邊把菜倒了。

但既然話已經說出去了，就只有硬著頭皮跟著宋良進到廚房，進去之後華桑就傻眼了。

在有各種調味料的基礎上，她做的菜還難以下嚥呢，更何況現在只有鹽，這讓她怎麼做？巧婦都難為無米之炊，更何況是她。

但看著宋懷揚期待的眼神，硬著頭皮也得上啊。

看著已經在動手的宋良，華桑開口，「那個，今天我來做飯吧。」看宋良詫異的看著她，才又接著說：「呃，君子遠庖廚嘛。」

「妳會嗎？」自她嫁給自己起，她從未為他洗手作羹湯，再加上她家境不錯，所以他並不確定她是否會做飯。

「會，娘親會！」不等華桑說話，宋懷揚便已經樂顛顛的替她回答了。

華桑摸了摸小傢伙的頭，「應該……算是會的吧。」

她嘴上笑著回答，心裡倒是有點驚訝，聽他口氣，難不成自己露餡了，原主不會做飯？一直以來都是他做的飯，她還以為他只是因為自己受傷才做的。

「那可要我幫忙？」看著她一切都在往好的方向改變，宋良心裡還是有些複雜的，但是不管怎麼樣，這仍是他樂意看到的。

華桑也不跟他客氣，指了指灶，「那可以幫我燒火嗎？我不太會。」事實上是根本不會。

宋良沒有再比劃，而是直接走到了灶前坐下。

「娘親，娘親，我呢？我幹什麼？」以前都是爹爹做飯的，如今換了人，還是娘親，宋懷揚躍躍欲試，也想幫忙。

「你呀，你幫娘親洗菜好不好？」華桑走到放蔬菜的地方，想挑選一些比較好洗的菜給他。

「嗯。」宋懷揚忙不迭的點頭。

「嗯，讓我先來看看有什麼菜啊。豆角，蔥，白菜，南瓜，咦，居然有馬鈴薯。」馬鈴薯產自南美洲，後來才傳入中國，這裡居然有馬鈴薯，委實讓華桑驚喜了一把，不過想到這並不是中國歷史上她熟悉的朝代，才又慢慢釋然。

但這又是否說明還會有其他本不屬於這個時代的食材呢？華桑暗自琢磨著，心裡有了些打算。

見娘親拿著一顆馬鈴薯發呆，遲遲不給自己分配任務，宋懷揚有些著急，扯了扯華桑的衣角，「娘親……」

「唔，怎麼了？」看小傢伙一副不明所以的表情，華桑才反應過來，拿了幾顆馬鈴薯遞給宋懷揚，又拿了一個小盆給他，「懷揚幫娘親洗這個吧。」

宋懷揚從屋外搬了個小木頭，正是他自己找的，上次洗衣服坐的就是這個，他又往盆裡倒了水，把馬鈴薯放在裡面，自己則坐在小木頭上，乖乖的開始洗了。華桑看他雖然手小，但是卻洗得格外認真，那些難洗的凹進去的地方也認真用手指慢慢搓洗，笑了笑，就開始洗別的菜了。

她邊洗邊感歎，這些菜可都是有機蔬菜啊，可惜只有鹽，就只能純粹的炒一下了。想了想，還是有點不甘心，華桑轉頭問宋良，「那個……咱們家用來調味的就只有鹽嗎？」說完覺得自己的闡述有點問題，又補充道：「就是有沒有那種能讓菜變得酸一點的東西，有嗎？」

一句「咱們家」讓宋良愣了一下，仔細聽她描述的東西，他連說帶比地道：「有是有，但我不確定是不是妳要的東西？」

「在哪裡？」本來是隨便問問，沒想到真的有，華桑都有點激動了。

驚訝於她的情緒波動，宋良站起來走到華桑身後的櫃子前，打開櫃子拿出一個不是很大的小瓷瓶遞給她。

華桑接過來，打開瓶塞聞了聞。唔，還是熟悉的味道，還是熟悉的配方。

「這個東西容易弄嗎？呃，我的意思是這東西有地方買嗎？」有是有了，可千萬別很貴或者很難買到啊。

「街上就有賣。」宋良看著她，面露猶豫，又一邊輔以口形地比劃道：「這個東西做的菜不是很好吃。」

「沒事。」華桑眨了眨眼，埋頭繼續洗菜。

身後的宋良直勾勾的看著她，眼神深邃，只是耳朵卻有點紅。

「娘親，我洗好了。」宋懷揚把洗乾淨的馬鈴薯展示給華桑看，仰著臉看她，一副求表揚的樣子。

「真是太棒了！」華桑接過菜，豎了豎大拇指，給宋懷揚擦乾手，才又說：「這裡油煙太大，你先出去玩吧，待會做好了，娘親會叫你的。」

「嗯。」宋懷揚看了看忙碌的娘親，又看了看同樣沒有在閒著的爹爹，蹦蹦跳跳的跑出去找他的小花了。

因為都是素菜，倒也好做，又想說時間不早了，決定要做什麼菜，華桑快速的把菜切好——別看華桑菜什麼的都切得很順，但最終的味道就只能靠天意了，事實上華桑到現在都不明白，明知道自己當時做菜的時候每一步都是按照食譜上做的，為什麼最後會那麼難吃。

看著華桑熟練的刀功，宋良神情莫測，她這一面是他從未見到過的，她究竟還隱藏了些什麼？

「火再大點。」看著對方一直發呆，直勾勾地看著自己，華桑只得再開口，「火太小了。」

還沒等宋良反應過來，華桑已經放下鍋鏟走到了他身邊，她一低頭，一縷頭髮輕輕拂過他的臉，鼻子有點癢癢的。

華桑看著灶膛裡，「都快滅了。」

「沒有柴了，我去拿。」宋良比劃了一下就站起來出去了，只是那背影頗有點落

荒而逃的意思。

這人真奇怪，燒個火而已，臉怎麼還紅了？

華桑搖了搖頭，在地上找了幾根零碎的小樹枝放到灶膛裡，以防火滅了，才又去洗手。

等宋良再回來的時候就帶了一個小豆丁跟著，只見宋懷揚手裡抱著兩根木頭，慢吞吞的跟在爹爹後面。

等一頓飯做好都已經很晚了，華桑根據現有的材料做了個炒馬鈴薯片，醋溜白菜，炒豆角，燶了一鍋飯。

每一道菜華桑都做過無數遍，只是以前味道卻都是難吃，希望這一次老天爺能保佑，給個奇蹟吧。

等華桑把菜擺到小桌子上，不用她叫，宋懷揚聞著味就自己跑進來了，「唔，娘親，妳做的菜好香哦，我從來沒有見過這麼香的菜。」

「香你就多吃點。」看著小傢伙一臉的饑相，華桑既覺得好笑又心疼。「要不你們先夾一點嘗嘗？」給每個人都盛好飯，她最後才坐下，給父子倆都夾了一筷子，讓他們先嘗一點，畢竟是自己在穿越後做的第一頓飯，她雖然期盼奇蹟發生，但也怕結果還是不如人意。

看著自己碗裡多出來的菜，宋良一時間愣住了，因為這個場景是他從來奢望而不敢求的，沒想到如今不想了倒是實現了。

姜芸娘從來就不知道他要的有多簡單，不過是一家人坐在一起吃飯，其間歡聲笑語，僅此而已。

華桑看他一直盯著菜看，還以為他有潔癖，笑著說：「我這雙筷子還沒有用過，你放心吃吧。」

知道她誤會了，宋良卻也沒有解釋，慢慢把菜放進嘴裡，發現不是什麼極品美味，卻有想像中家的味道。

「怎麼樣？」華桑急切的問道。

旁邊宋懷揚早已大口塞了滿嘴，含糊不清地說：「好吃，比爹爹做的好吃。」

闻言宋良笑了笑，有點尷尬。

「真的？你是不是故意誇娘親的？」華桑替他擦乾淨嘴，沒有相信，緊張的看宋良的反應。

宋良在華桑的注視下，點了點頭。

難道真的出現奇蹟了？

「居然真的好吃，莫非我廚藝有長進了？」華桑不相信的自己嘗了嘗，驚訝地小聲嘀咕著，又嘗了嘗其他的菜。

宋良聽到了她的嘀咕，不由自主地彎了彎嘴角，原來以前她確實不會做飯，是……新學的嗎？

算不得太好吃，但確實比以前好吃多了，有一種食物最原始的滋味，米飯因是地鍋蒸的，米又是純天然無汙染的，香得讓華桑也忍不住多吃了一碗飯。

這或許是她的金手指？因為廚藝進步得太誇張，華桑不由得這麼想，又在心裡吐

槽別人穿越都是帶空間什麼的，怎麼輪到她就這麼敷衍，算了，有總比沒有好。一頓飯吃得三個人都撐了，所有的菜都被吃得一乾二淨，這對做飯的人來說是最好的誇獎，華桑笑咪咪的收拾碗筷。

宋懷揚摸著肚皮，一臉的滿足。

同樣吃撐了的宋良覺得有點尷尬，又不能像兒子那樣，但肚子確實撐得難受，只好對華桑表示，「我去院子裡走走。」

「好。」華桑看了他一眼，並不甚在意。

### 第三章 察覺自己心動

六、七月的天正是熱的時候，村子裡很多人都是早上起的大早去地裡幹活，幹到太陽出來再回來，等到日落的時候就再去幹。

小村莊裡並不是只有種地才能活，很多人家除了種地還有別的生計，男人們做做木工，上山打獵，獵到了山雞兔子什麼的，拿到城裡的酒樓裡總能賣幾個錢，女人們則是做做針線活什麼的，也是個收入。

總之每家雖不是多富裕，但都能吃飽穿暖，手裡還有點餘錢。

而宋良自分家以來，分得兩畝地，地裡的活都是他一個人做，雖說一個人做得慢，但多做幾天總能做完，再有空閒的時間就上山採藥，雖不像打獵那般來錢多，但勝在穩定，所以也勉強能讓日子過得不那麼拮据。

其實憑著宋良的醫術，足以讓鎮裡那些個藥堂搶著要他，但是他從前因為姜芸娘不喜兒子，所以不敢離開家半步，怕宋懷揚受委屈。

華桑大學讀的是室內設計系，學著學著有些煩了，自己又自學了服裝設計，然而穿越到了黎國，這兩樣沒有一樣可以賺錢的。

就只有服裝設計讓她會點針線，還能幫著縫補衣服。

第一次幫宋懷揚縫衣服的時候，華桑還感慨來著，想想之前的抽煙喝酒夜生活，再看看現在賢妻良母的模樣，生活真是變化無常，但還是現在的生活讓她安心，有一種腳踩在了地上的踏實感。

又一次幫宋良縫因為採藥而被刮破的衣服時，華桑才恍然發現，原來父子倆穿的都是普通布料的衣服，只有她自己穿的是綢緞，所以剛來的時候才會覺得家境不錯。

而等發現宋懷揚只有替換的幾套衣服，自己竟然有一櫃子的綾羅綢緞，再看到梳妝檯上的一盒子首飾，華桑就憤怒了。

即便是家裡帶來的嫁妝，家裡情況都這麼艱難了，原主竟然還只顧自己享受？

華桑不知道的是，那些首飾綢緞並非全是姜芸娘從娘家帶過來的，有一部分是她為了同別人攀比，死纏爛打著讓宋良買的，而每一件都幾乎讓宋良花了數月採藥賺的錢。

華桑想著非要找個時間去把那些東西都處理了。

宋良不知道換了個魂魄的妻子都在想些什麼，只驚訝於妻子不僅學會做飯也願意做飯，還會針線活。

只有天知道他發現自己刮破的衣裳補好時，心底有種說不出來的溫情。

也是因為華桑的不同，宋良逐漸放心讓兒子跟妻子待在一起，然而這天下田幹完活回到家，剛順手把院子裡曬的藥材都收起來，忽然聽到兒子一聲嚎啕，嚇得他趕緊跑到聲音的來源處，正是華桑的房間。

「娘親，不要！」

宋良還以為是妻子動手打孩子，猛地推開了門。

他發不出聲音，表情配上口形明明白白就是這麼一句話：姜芸娘，你敢！

宋良正後悔讓兒子和她單獨待在一起，可看清楚屋內狀況，他整個人又愣住了。原主的頭髮實在太長了，都快到小腿那裡了，難打理不說還熱得要死，洗又不好洗，紮又不會紮，華桑想著乾脆剪了算了。

當然剪成平頭是不可能的，這輩子都不可能了，便決定剪到腰上面一點，可才剛剪一下，小傢伙進來看到之後就嚎啕大哭，她只好停下來哄他。

宋良看到的就是華桑頭髮短了一大截的樣子以及一地的頭髮。

兒子哭了，兒子爹爹找來了，華桑有些尷尬，一手拿著剪刀，一手摟著宋懷揚，解釋道：「天氣太熱了，頭髮太長了，我想剪短一點。」

聽到這裡，正哭著的宋懷揚立刻把眼淚止住了，就連宋良也鬆了一口氣——也不怪宋懷揚會嚇哭，剪頭髮在古代就是輕生的表現。

「需要我幫忙嗎？」宋良這樣比劃。

「好啊。」自己看不到後面，確實不太好剪，華桑痛快的把剪刀遞給宋良，自動地坐在凳子上，面對鏡子，懷裡摟著宋懷揚，把下巴放在他頭上，爽快地說：「從我剛才剪的位置剪齊就行。」

宋良拿著剪刀，看著這一頭秀髮，本來有些不知道如何下手，在他看來，不剪才好，此刻聽到華桑這句話，再看到對方之前一剪子留下的缺口，有種心疼的感覺，於是配合口形比劃，「這麼多都要剪掉啊？」

「對，都剪掉，跟我剪的地方剪齊哦。」華桑一邊蹂躪著兒子的臉，一邊不在意的說。

宋良只好順著她之前的缺口剪，剪好之後華桑拿過一條頭繩俐落的綁了一個高馬尾。

這種髮型通常是男子的裝扮，宋良從未見過有女子如此束髮，更不用說以前恨不得在頭上插滿首飾的芸娘了，但她今天這般隨手一束就有了同從前不一樣的氣質，竟是彷彿有了男兒的豪氣一般。

但卻意外的好看，她的整張臉就這麼呈現在宋良的視線之內，五官居然長得處處都能撥動他的心弦，彷彿就是按照他的喜好長的，怎麼以前沒有發現？

宋良看了一眼，便騰地臉紅了。

華桑沒有注意宋良，把地上的頭髮撿起來，放在一個小布袋裡，問：「你們垃圾都是倒在哪裡？」見宋良一臉的茫然，又換了個方式問：「就是你們不要的東西通常都是扔在哪裡？」

宋良這才反應過來她是要把那些頭髮扔了，忙解釋，「這個不能扔的。」

「不能扔，留著幹麼？」華桑看了一眼裝頭髮的小布袋，又看了一眼宋良，有些

莫名其妙。

宋良也不好跟她解釋頭髮這種東西不能讓外人得了去，更不能隨意丟棄，如果讓那些心懷不軌的人得了去，恐會詛咒害人。事實上宋良也不信這個，但是傳承很多年的說法也許自有它的合理之處，他便還是勸她。

見華桑確實想扔，宋良比劃道：「我幫妳扔吧。」

這種事華桑不會多想，就把那裝著頭髮的小布袋給了他。

說是扔，宋良想了想到底還是沒有扔，他把它外面又套了一個布袋放在了自己裝衣服的箱底，等做完這一切，才感覺自己的行為莫名其妙。

自己這樣只是讓她的頭髮不會落入別人手中，是為了她的安全，並沒有別的意思。

替自己找了一個拙劣的藉口之後，宋良便心安理得的去院子裡弄自己的藥草了。

這些藥草都已經曬夠了時辰，已經可以入藥了，這次的藥草有幾味比較少見，再加上總的數量比上次多，應該可以賣個相對不錯的價錢。

「我明天要去鎮上一趟。」宋良把藥材都收在一個筐裡，對華桑用口形道。

「好，放心，我在家裡看著。」忽然想到那一櫃子綾羅綢緞和梳妝檯上那些還沒一枝筷子好用的髮釵，華桑動了心思，「等等，你能不能帶上我？」

聞言，宋良卻是看了華桑一眼沉默著。

上次她也是要求去的，去了之後就要求買各種首飾，與其到時候在街上大吵大鬧，還不如現在就拒絕。

華桑怎麼可能不知道他在想什麼，立刻舉起右手作發誓狀，「你放心，我就是去看看，不會做別的事情，拜託了。」

看著她祈求撒嬌的樣子，宋良感覺自己的心跳得有點快，罷了罷了，便帶她去吧，若是……若是她又想要什麼東西，因著她這數月的表現，便也依了她吧。

宋良看著華桑的眼睛，終於點了頭。

要帶著華桑，家裡就剩宋懷揚一人，那必然是不行的，所以最終決定全家人一起去，因是帶著華桑還有宋懷揚，宋良向同村的一個老漢說好搭他的牛車，價錢還算便宜。

第二天一早三人便出發了，上牛車時宋懷揚興奮得不得了，因為這是他第一次和父母一同出行。

「小花，你快回去看家，你不能跟來哦。」被華桑抱上牛車的宋懷揚看著小花圍著牛車不停地搖尾巴，有些急了。

「好了，你快坐好，娘親幫你讓小花回去。」華桑扶了扶宋懷揚，欲跳下車。

宋良見她想要就那麼跳下來，連忙阻止，無聲說：「妳陪他坐著，我來。」說著便招呼小花朝自家院子裡引。

華桑倒也沒有客氣，就又坐下了。

趕車的老漢平日裡就靠著這頭牛來維持生計，因為今天乘車的人不多，因此也並不急，一起慢慢的等著。

不一會兒，宋良便來了，跳上車，一行人便出發了。

等宋良坐好以後才發現車上除了有他裝著藥草的筐之外，還有一個鼓鼓囊囊的包袱，竟看不出裝的是什麼。

見宋良看向包袱，華桑主動解釋，「一些布料，去鎮上布行問問繡娘，想自己做些不同樣式的衣裳。」

聞言，宋良便不再多問。

隨著路上的人越來越多，偶爾還有個路邊攤，華桑便猜測應該快到了。

果然，一會兒後老漢就說要先找個涼快地，讓牛待在那，而所謂的鎮上，雖然比村子繁華，但大多也是一兩層樓的木造建築，遠遠不及現代繁華，不過市集裡有各種賣小吃的、小玩意兒的，品種多樣，琳琅滿目。

宋懷揚看見那麼多平時吃不到的東西雖然興奮，卻只是看，並沒有開口要什麼，老老實實的拉著華桑的手，十分乖巧。

「你去忙你的吧，我隨便走走，回頭在牛車的地方集合。」華桑並不想讓宋良知道她打算賣了這些綾羅綢緞，當了那些首飾，畢竟說來有損他男人的顏面。

宋良點了點頭，然後掏出一顆碎銀子來遞給華桑，比劃著配著口形說：「如果喜歡什麼就買吧。」

華桑對古代的錢沒什麼概念，既然宋良給，道了聲謝就接下了，畢竟自己不知道這些東西的行情怎麼樣，有點錢底氣足。

她接著笑咪咪地看兒子，「揚揚呢？你想跟著娘親還是爹爹？」

知道小傢伙名字後，華桑很快給他起了小名，一開始小傢伙還因是「羊羊」而嘟嘴，後來華桑美其名曰是暱稱，小傢伙便愉快的接受了。

宋懷揚看了看爹爹，硬邦邦的爹爹哪有溫柔美麗的娘親好，到底沒有抵得過娘親的魅力，宋懷揚毫無壓力的選擇了華桑，但給了爹爹一個安慰的親親。

對於兒子近來越來越愛親人的壞毛病，宋良表示，樂見其成。

把身上帶的全部銀子都給了媳婦的宋良，沒有在街上停留，徑直走向藥堂。

而華桑帶著兒子先是逛了起來，一路上華桑看著那些小吃，作為大人都饑得要流口水了，更何況宋懷揚？看著其他孩子纏著父母，百般撒嬌來要求買東西的，自家小孩就只是乖乖的拉著手一起走，她心疼了。

於是乎，熱鬧的大街上就看到一對母子在各個小攤上駐足停留，當兒子的嘴裡不停說著「夠了夠了，娘親，我真吃不下了」，當娘親的卻是毫不手軟的買買買。帶兒子嘗遍各類小吃後，華桑終於想到辦正事了，跟賣糖葫蘆的大爺打聽這鎮上的布行、當鋪在哪以後，便左手拎著包袱，右手拉著兒子，奔著目標就去了。

鎮上有三家當鋪，華桑打聽了一下，位於西街酒樓對面的當鋪名聲較好些，都說給的價錢公道。

到了當鋪，華桑也不矯情，拉著宋懷揚就進去了，進門之後華桑環顧了裝潢，暗自點了點頭，雖是當鋪，卻相當典雅，可見主人的品味極高。

櫃檯後一位大概三四十歲、蓄著鬍子的中年男人正在算帳，見有人來，忙笑咪咪地問：「這位夫人，您是來當東西，還是來贖回東西的？」

「來當點東西。」華桑拉著宋懷揚在櫃檯前站定，「您這裡當首飾是個什麼行情？」掌櫃道：「那得看是什麼樣的首飾，不同質地的價錢也不一樣，同樣的東西，死當和活期當也不一樣。」

華桑從大包袱裡掏出一個小包袱，「那您看這些首飾死當能當多少？」

她只打算當首飾盒裡的首飾，放在大箱子裡的那盒她就沒動，想說可能那些對原主來說有意義也說不定，畢竟她說不準自己會不會再穿回去。

掌櫃的翻了翻那些首飾，摸了摸下巴上那並不太長的鬍子，「小本生意，不敢欺瞞夫人，您這些首飾都是再普通不過的東西，值不了幾個錢，不過……」說著拿起一塊上面帶有一朵華桑也叫不上來的花的玉佩，「這個倒有些意思，這樣，這些一起我給您五兩，而這塊玉佩也給五兩，總共十兩銀子，您看如何？」

「那便多謝掌櫃的了。」華桑領首道謝。

今天宋良給的那一錢碎銀子，華桑買了許多吃食還剩很多，這才大概瞭解到古代銀錢的價值，原本聽掌櫃的說不值錢還挺失望，沒想到居然值那麼多錢。

「您是都要銀子還是換成銀票？」掌櫃的把那些首飾都收到櫃檯下面的一個盒子裡才又轉身問華桑。

「那就五兩銀子，五兩銀票吧。」都換成銀子不好放，但買的都是小東西又不好用銀票，於是華桑便折中了一下。

拉著宋懷揚從當鋪裡出來，華桑感覺整個人都自信了許多，有錢就是不一樣。

左手拎著包袱，華桑摸了摸宋懷揚的頭，「累不累？累的話，娘親抱著你吧？」

宋懷揚眨著眼，搖了搖頭。

華桑也不勉強，看了看太陽位置，知道時間不早了，便又拉著宋懷揚前往布行。

另一邊，宋良因定期把藥草賣給藥堂，故並沒有耽誤多少時間，只是又婉拒了藥堂掌櫃邀他來擔任坐堂大夫的請求。

等宋良到牛車停的地方的時候，那裡還只有趕車的老漢在那裡乘涼，宋良倒也不急，找個地方便坐下了。

只是過了許久還不見母子兩人回來，宋良就有些著急了，又擔心去找反而失散，只能頻頻看著過來的路。

老漢抽著旱煙，看著宋良的神情，打趣道：「莫急，女人們上街慢就對了，你還有得等呢，若回來的晚了，就下午再回去。」

宋良聽了笑了笑，倒是不那麼著急了。

老漢又問了幾個問題，宋良或點頭，或搖頭。

「你看，那是不是？」老漢說了一會話，指了指前方，遠遠的就看著一個人提了個大包袱，背上還趴了個孩子。

認出是妻子後，宋良便迎上前去。

看到宋良過來，華桑便先讓他接著背上的宋懷揚，然後再輕輕的抱過來，示意宋良拿包袱，低聲說：「包袱裡有我買的一些吃的，你和趕車的大爺分了吃了吧，這也快中午了，想來你們也該餓了，等你們吃完我們再回去。」

「你們吃了嗎？」宋良接過包袱，才用口形道。

「吃了，你們吃吧，小傢伙走了太多路，累得睡著了，我抱著他睡一會兒。」說完便向一塊大石頭走去。

宋良拎著包袱走到牛車旁，把包袱放在牛車上才打開。

包袱裡還有一個小包袱，隱隱可見是綾羅綢緞，應該是她說的讓繡娘看的，還有一些小玩意應該是買給兒子的，還有一些小孩愛吃的零嘴，居然還有一塊用油紙包的肉。

宋良又扒了扒，才看見包子之類的還熱著的吃食，伸手拿出來，卻又在下面發現一匹明顯是屬於男人衣料的布，宋良控制著自己別多想，卻有些忍不住彎了嘴角。買了這麼多東西，銀子應該花完了吧，宋良這樣想著，卻沒有一絲不高興。

分包子給老漢的時候，一開始老漢還拒絕，在宋良比劃一番，勉強看出是「媳婦特意交代的」後，說了一句「你這媳婦不錯」才笑著接下。

宋良看了不遠處輕輕搖著懷裡孩子的女人，笑著咬了一大口手中的包子。

一行人到底是趕在了太陽落山之前回到了家。

華桑今天收穫頗豐，雖說帶去的綾羅綢緞沒有賣出去，可還是想到了一個掙錢的法子。

她可以設計一些女性和孩子的衣服，賣給那些成衣鋪子，經歷過現代社會的她比這裡的任何人都知道，女人和孩子的錢有多好賺。

不過先不提這些，回到家之後，華桑就已經累得不行了，畢竟牛車還是不及現代的汽車那麼平穩，再加上土路不平，一路上實在是太顛簸了。

宋懷揚半路上就被顛醒了，趴在娘親的腿上一直好奇的看著路的兩邊。

而宋良坐在華桑的旁邊，看她頻頻活動被宋懷揚壓住的胳膊，幾次想把兒子抱過來，但是華桑的目光一直直視前方，始終沒有看他，他沒法讓她看自己的手勢和口形，一路上只能默默著急。

等到了家，宋良趕緊把兒子抱下來，夫妻倆把東西放好後，宋良忽地往外走。

「幹麼去？」看到宋良這個時間還往外面走，華桑不禁開口詢問。

「太熱了，我去洗澡。」宋良神情有點尷尬。

「用涼水嗎？」

宋良點了點頭。

「會感冒，你先幫我燒火吧，我快速的做個涼麵，吃完燒點熱水再洗吧。」

華桑自從發現自己在這裡做飯還不錯之後，就主動要求做飯了，畢竟這是老天爺給自己開的金手指，不用可惜了——好吧，是因為她不好意思什麼都不幹。

聽著她如此不見外的口氣，宋良莫名的有點欣喜。

這些天來她的改變，他看在眼裡，她一天比一天讓他驚喜，所有他曾經沒見過的面貌逐一展現了，但唯有一點不變的是她還是對自己沒有感情。

雖說比起她醒來的第一天，她對自己的態度已經越來越隨意了，但是宋良從她的

眼神裡看到的只是平靜。

宋良能夠看出來她對兒子是真的疼愛，那眼裡的憐惜騙不了他，但對自己，她的態度則要冷淡的多。

要是在從前，宋良是不在意的，只要她對兒子好，其他的便無所謂，但是現在卻覺得氣悶、心裡堵，總之就是不痛快。

這代表的是什麼，宋良不是不知道，他只是沒想到，明明是同一個人，而這一個多月前還令他厭惡不已，一個月後卻能讓他心跳不止，而這其中的差別就僅僅只是她失憶了而已。

宋良不是沒想過，若她恢復記憶之後，變回以前那個冷漠自私的女人，自己又當如何，可失了控制的心哪是說收回就能收回的？更何況還只是自己一廂情願，這個女人還對他很陌生。

華桑不知道她只是讓他不要用冷水洗澡，對方會想到這麼多，見對方點頭，才轉頭對宋懷揚說：「娘親做涼麵吃，吃了娘親給洗個熱水澡就睡覺好不好？」

宋懷揚點了點頭，摸著見他回來一直圍在他身邊搖尾巴的小花的頭，乖巧的說：

「下次懷揚跟爹爹學燒火，以後懷揚幫娘親燒火，不用爹爹了。」

「好。」華桑笑著點點頭，才往廚房走。

而聽完娘倆對話的宋良首次對兒子不滿意了，每天就這點時間能和芸娘單獨相處，偏偏兒子還要搶。

華桑和了麵，擀了麵條，把麵條煮了，又過了冷水，這才開始調配醬料，切了點蔥花，又切了點黃瓜絲，最後把涼麵撈上來拌一拌就做好了。

華桑沒有試過用手擀麵做涼麵，配的醬料也是很簡單，只有油鹽和醋，不確定味道好不好，做完先嘗了一口，感覺還是挺不錯的，這才放心的端上飯桌。

宋良父子倆均是第一次吃這樣的麵，都十分好奇，尤其是宋懷揚這個小吃貨。

他大口塞了一口，還沒有吞下去就已經忍不住說：「嗷嗚，好吃。」

麵條因過了涼水，變得十分勁道，黃瓜又特別爽口，再加上醬料的味道，在這個燥熱的夏天是再適合不過的料理。

宋良吃了一口，也已經喜歡上了涼麵。

「娘親，明天還要吃這個。」同華桑相處一個月，宋懷揚已經確定娘親是非常愛自己的，所以已經能夠向華桑表達自己的想法了。

宋良在心裡也暗自點頭，兒子說的不錯。

「好。」華桑寵溺的看著宋懷揚，「吃完還有。」

宋良在一旁又有點心裡堵，不高興了。

「我再給你盛點吧？剩了就不好了。」華桑看宋良的麵條見底了，開口問他，宋良畢竟是個男人，吃一碗是肯定不會飽的，更何況今天還走了那麼遠的路。

宋良自動忽略了後面的話，把吃空了的碗遞給華桑，心情也愉快了。

吃完晚飯，華桑往鍋裡倒了一大鍋水，讓宋良來燒。

話說自從來到這個世界，最讓華桑不習慣的便是上廁所和洗澡了。

宋家的廁所就是最原始的糞坑，這讓她很沒有安全感，至於洗澡，因為沒有獨立的浴室，只能在睡覺的房間裡放個浴桶，每次洗完弄一地水不說，還相當不方便。宋良作為男人還好點，每次洗澡就在院子裡一個圍著的地方，而宋懷揚還小，也不避諱在哪裡洗。

唯有華桑，洗澡真是令她又愛又恨的一件事，每次把水倒進浴桶裡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得來來回跑很多趟，夏天還好說，冬天可怎麼辦啊？

這些東西如果可以改造是最好的，不過也不急於一時，畢竟要顧慮經濟狀況，還有就算她有想法，也沒辦法解釋她怎麼會想到這些，只能先忍一忍。

水燒好以後，華桑跟宋良說了一聲，便去父子倆睡的屋子裡給小傢伙找換洗的衣服——畢竟這個房間算是宋良的私人領地，他也有他的個人隱私，打聲招呼是很有必要的。

這個房間裡和華桑睡的那個屋子相比，幾乎沒什麼裝飾物，樸素到近乎於寒酸了，除了一張床，一個裝衣服的大箱子，還有一張桌子以及兩把椅子就幾乎沒東西了，華桑閉了閉眼，在心裡又數落了一下原主。

床上有些亂，畢竟有小孩子，宋良一個男人到底沒有女人細緻。

華桑順手收了下，找好了衣服就離開了，舀了熱水倒入放在院子裡的大木盆，麻溜的給小傢伙脫個精光，迅速的抱進木盆裡。

宋懷揚還來不及害羞就被華桑揉搓得暈頭轉向，他抹了抹臉上的水，喃喃說：「娘親，慢點，我看不見了。」

華桑是第一次給小男孩洗澡，有點怕宋懷揚不適應，索性就給他來個戰鬥澡，聽他抗議，歉疚地道：「啊，對不起。」

她趕緊用乾布給他擦了臉，又用一塊大浴巾包裹著宋懷揚，把小孩抱進了屋子裡。

「快，穿衣服，當心著涼了。」

結果嘴上說著快，華桑搞了半天還沒幫宋懷揚穿好衣服，這時代的衣服就是麻煩，或許她可以做幾套現代樣式的睡衣出來？

事實上，宋懷揚是會自己穿衣服的，但這還是娘親第一次幫他洗澡和穿衣服，他就乖乖的不動，讓抬胳膊就抬胳膊，讓伸腿就伸腿。

拉了拉身上好不容易穿好的衣服，宋懷揚嘟嘟嘴，站在床上摟著華桑的脖子，「揚揚想和娘親睡。」

華桑驚喜於孩子突如其來的撒嬌，捏了捏宋懷揚的臉，「行，跟娘親睡，那你先待在這，等娘親洗完澡來抱你過去。」

「好。」宋懷揚眉開眼笑的回答後就乖乖的躺在床上了。

華桑這才轉頭出去，從廚房一桶一桶地往房間裡運水。

宋良見她走了一趟又一趟的，忍不住想幫忙，比劃道：「我幫妳吧？」

華桑見他滿身的水氣，頭髮還是濕的，知道這人才剛洗過澡，沒有應允，「不用了，我一會兒就好。」又見他端著個盆，裡面好像是髒衣服，想了想才又開口，「那個，衣服放在那裡，明天我幫你洗吧。」

見宋良沒動，還以為他不好意思，她又補了句，「你自己洗貼身的衣服，外面的

衣服我幫你洗。」

身為一個現代人，華桑沒覺得這句話有任何問題，但是宋良感覺自己的臉瞬間熱燙，幸好太陽已經下山，黑夜裡看不出他臉紅。

「那就謝謝妳了。」宋良比劃道。

「跟我還客氣個啥？」說完這句話，華桑就提著水往屋子裡走，沒看到黑暗裡宋良發光的眼睛。

天地良心，華桑這句話是再普通不過的客氣話，不過宋良並不是這麼認為的，把自己貼身穿的衣服洗好之後，把外面的衣服放到盆裡，又把盆放到極顯眼的地方，出了房間一眼就能看到了，這才雙手背在身後，慢慢走進房間裡。

床上，宋懷揚都已經打上了小呼嚕，小肚子隨著呼吸聲而上下起伏。

宋良看著熟睡的兒子，心裡軟得不得了，嗯，這是他和芸娘的兒子，集合了兩人所有的優點，真是越看越好看。

看了半天，他還是沒忍住，親了兒子一口。

不一會兒，洗完澡的華桑過來抱宋懷揚，雖然他睡著了，但是本著不失信於孩子的準則，華桑還是把熟睡的宋懷揚抱到自己床上，只留下宋良一個人暗地裡憋氣。這可惡的小兔崽子。